

女書與行客——女同性戀者的情歌與情感……

宮哲兵

在湖南省的江永縣以及道縣南部，大約從清代以後，流行著一種記錄當地土話的特殊文字。這種特殊文字只在女性範圍內使用，當地人稱它為“女書”或者“女字”。女書是結拜姊妹之間的文化媒介，是結拜姊妹的感情孕育生長出了女書文化。在結拜姊妹中，感情最深的一類，她們同吃同住，形影不離，被稱為行客，意思是經常互相走訪的客人。行客中有些感情最深的發展成為同性戀關係。行客的作品稱“行客歌”，她們是女書中最感人最重要的作品之一。本文對縣誌上的資料進行分析，對行客歌進行研究，對同性戀者雷巧妹進行調查詢問，探討了女書流行地區的這一特殊感情方式以及對女書文化的影響。

一、縣誌上的女同性戀記載

行客從一般意義上說是結拜姊妹，你行到我家裏作客，我行到你家裏住幾天，故稱行客。行客也指結拜姊妹中有親密情人關係的女子。光緒《永明縣誌》講到桃川一帶女子的風俗說“此風桃州尤甚，其母亦為女計消遣，訪他家之女年貌相若者，使其女結為內交（桃州謂之行客……）相處以切磋鏘(zhi)其間，即無他慮，而有用之年華已消磨於不覺。”這種風俗就是結拜姊妹的風俗。縣誌接著說：“況有因此而含垢包羞者，是亟宜族規中增此一條，以救其弊。”所謂“含垢包羞”顯然是指結拜姊妹之間的親密行為，包括性行為。縣誌要求在當地族規中增加一條禁止此種行為的規定，可見女性有親密行為的在當地並不是極少數。道縣也有類似情況，

稱爲“結客”。1994年《道縣誌》說：

“清末至民國時期，農村未婚女子有結拜姊妹的習俗。多爲富家閨女，豆蔻年華，情竇初開，因不滿舊式包辦婚姻，又不敢自由戀愛，對異性存畏懼心理，遂同性相戀，結爲姊妹（俗稱‘結客’常同屋同居，早晚相伴，儼如夫妻，甚至相約不嫁。有的因少女聽老人或巫師傳說，女人產後而死，血污地獄，冥間罰在桃源受罪，稱爲‘上桃源’，不嫁而死，芳身潔行，冥間則許‘上花樓’享福，故解放前鄉間有結盟姊妹相約自縊而死，釀成悲劇。《道州竹枝詞》云，‘無郎能解女兒愁，不嫁東風可自由。贏得結盟諸姊妹，焚香齊拜上花樓。’即指此事。抗日戰爭勝利後，此風漸息。”

二、女書中的同性戀情歌

行客之間常常用信件表達彼此間的愛情，如一封信中這樣寫道：

前世有緣結好義，今世有緣覓好芳。
姑娘樓中如珠寶，塘裏金絲鯉一條。
鳳凰起身來邀伴，拍翅高飛一對啼。
飛到文樓同歡樂，飛到天邊樂逍遙。
同在高樓好過日，兩個結義恩愛深。

大意是，我們的前世就有結拜情義的緣份，今世果然就尋覓到好友芳侶。我們像鳳凰一樣相邀結伴，展翅高飛，雙鳴雙啼。我們飛到遙遠的天邊，在那裏逍遙自在。我們飛進僻靜的樓房，在那裏相親相愛，過著歡樂的時光。

夢中如同在你府，時刻憑攏心自歡。

知心姑娘念不念，夜夜夢中到你樓。

朝朝同樓同起睡，我問姑娘知不知。

夢見同憑繡花色，點線穿針合商量。

大意是：多少回夢中到了你的家，我們時時刻刻緊挨著坐在一起。心裏多麼歡樂，知心姑娘啊，你想不想念我？我可是每天夜裏在夢中到了你的閨樓，我們住在一起，睡在一起，你感覺到我在你的身邊嗎？我還常常夢見我們挨在一起繡女紅的情形，你拿針，我拿線，共同商量繡出什麼圖案。

我就樓中命薄女，自小沒爹沒開心。

父母所生女一個，阿娘年輕守空房。

公奶年來六十歲，娶個二奶沒開心。

上無兒來下無弟，娘是獨生我一人。

姑娘聽書疼不疼，望你到來解開心。

結下好情來解意，覓著好芳心自紅。

大意是：我是命薄如紙的女子，從小沒有父親，母親年輕時就守寡，撫養著我這麼一個獨生女兒。聽了我的苦難，姑娘疼心不疼心？多麼渴望你到我家裏來，勸解我能開心不哀愁啊？讓我們結成美好的感情，給對方真誠的情意。只要我找到了芳侶，心裏就像紅花盛開一樣。

我對姑娘真合意，始我起心先奉言。

只望知心不嫌棄，起腳到來交個心。

煩心不入風流路，撥開煩心再風流。

正是芙蓉配嫩葉，正是樓中歡樂時。

大意是，我對姑娘一見如意，一開始就產生了與你結拜的心意，並且主動地寫了女書，向你先表達我的感情。只望知心人不嫌棄我，快快來到我的身邊，咱們交心成爲伴侶。心煩走不上風流的人生路，讓我們忘掉那些煩心的瑣事，在一起過上風流的生活。我們在閨樓中相親相愛，就象芙蓉花配嫩綠的樹葉。

我對姑娘早有意，可惜結交不見情。
爲此修書來奉請，公奶心歡望你來。
同望樓中來相會，細說細合開得心。
姑娘自當亦聽說，結配好思前世緣。
前世有緣儂配著，雙方有緣結下交。
結交三年如骨肉，結交四年仁義深。
越到越深真難捨，一世長行久不休。
一把紙扇先到府，二來粗文架交生。

大意是：我早就對姑娘有情義，可惜不知道你對我是否真有感情。爲此我寫了女書，再次奉請你來府上。公奶也喜歡你，盼你早日光臨。那個時候，我們相會在閨樓中，你一言我一語，細言細語，多麼開心。想必姑娘也聽說過，結配美好的恩愛是前世的緣份，咱們兩人的前世緣份就該相配，就該結交。相配三年骨肉相連，相交四年情深意切。時間越長感情就越難分難捨，我們一生相伴永不分離。爲了表達我對你的感情，先前我曾給你紙扇，現在又給你女書，祝你生日快樂。

三、女同性戀故事

在江永縣、道縣老年人中間，還有不少行客故事流傳著。例如在江永縣，據說清末民國初年行客之風頗盛。行客中一人要結婚，另一人悲痛欲絕。新娘上轎之前，她的行客用針線將新娘的內褲與內衣縫在一起，然後用花帶子把姑娘的身體捆得嚴嚴實實。目的是不讓新郎接觸新娘的身體，不准新娘與新郎同床做愛。婚後三天，新娘回娘家長住，她的行客要嚴格檢查新娘的花帶和內褲是否被解開。如果被解開了，並且與新郎做愛了，行客會狠狠打新娘一頓，視其對自己的愛情不忠。有的新娘爲了忠實于行客，新婚之夜拒絕與新郎做愛。當新郎撕開花帶，強行做愛時，新娘拿出早已準備好的剪刀朝新郎臉上脖子上刺去，造成流血事件。據老年人回憶，這種流血事情連發數起，引起官府注意，貼出佈告嚴禁行客行爲，此風漸衰。女書《面前狗叫有客來》是記錄行客之間的對話，反映了行客之間強烈的妒情。

吃了飯，抹了台，面前狗叫有客來。

我到門前看一看，看見我姊到我家。

左手接起姊的傘，右手接起姊的籃。

廳屋有條紅漆凳，讓姊坐下我斟茶。

結拜姊妹來訪，她的行客態度很熱情。接傘接籃，搬凳讓坐，倒水斟茶，但是結拜姊妹似乎不開心。

吃了一杯不開口，吃了兩杯不做聲。

爲什麼呢？原來是結拜姊妹快要結婚了，無法向行客交待。行客終於知道了，於是責問她：

還是我娘錯待你，還是二人話不明？

結拜姊妹回答說：

不是你娘錯待我，不是二人話不明。

只是他家不修心，八月十五來求親。

他家求親求得忙，拆散一對好鴛鴦。

行客的回答真叫人吃驚：

不要緊，不要忙，買些紙燭到神堂。

我去求神求得准，保起他家盡死完。

大大細細都死了，讓我二人行得長。

這是讓神靈降害於求親的男家，使他的一家大大小小全部死光。我們聽到這樣的話，那麼有些行客用剪刀殺傷新郎，就是可以想像和理解的了。

四、對同性戀者雷巧妹的調查實錄

雷巧妹，女，漢族，1991年筆者採訪時她64歲，江永縣冷水鋪人。

1、敘述江永縣的行客故事

十歲以前，我常常聽母親講行客的故事。母親的奶奶那一輩，大約是清朝末期，當地結行客風氣很盛。結行客，大多數是富裕家庭女孩子的事。行客到行客家裏，一住一兩年，吃你的，穿你的，窮苦家庭養不起。行客與同年、老庚不同。同年、老庚是結拜姊妹關係，行客雖然也是結拜姊妹的關係，但關係更深一些，感情更深一些。行客之間的行爲一是摸對方的器官，二是用蘿蔔、黃瓜等刺激對方的器官。當地有人稱行客爲“蘿蔔幹”，就是暗指她們之間的性行爲。一般來說，行客最後還是要和男人結婚的，但有的在婚後仍然保持著比較密切的關係。行客之間的愛情有時超

過夫妻關係。

行客在桃州、夏層鋪一帶比較多。行客去行客家裏時用轎子接、轎子送，很風光。住的時間也長，同吃同住，相隨相伴，小的時候關係像同胞姐妹，長大了以後像夫妻一樣。父母親不敢干涉行客之間的事。干涉多了，行客就雙雙上吊自殺。有的父母不准女兒去行客家裏長住，女兒可以絕食，揚言要自殺，父母只好讓步。我認識何家村一對行客，她們的感情終生不渝。她們從小結為姐妹行客，感情融洽。長大以後由父母做主，各自出嫁成婚。妹妹生一個兒子，不久丈夫去世。姐姐生了兩個兒子，丈夫對她比較好，家庭和睦。妹妹守寡養大了兒子，兒子成婚以後，她完成了做妻子做母親的責任，就搬到姐姐家裏去住，與姐姐一家人相處很好。後來姐姐的丈夫去世了，由兩個行客帶著兩個兒子過日子。這兩個兒子長大成婚以後，對兩個母親都孝順。妹妹最終死了在姐姐家裏，姐姐因過度悲痛不久也去世了。

2、雷巧妹敘述母親的奶奶結行客的故事

雷巧妹的母親叫何xx，何xx的奶奶叫熊xx。熊xx結過一個行客，兩個人很講義氣。開始她們相約終身不嫁，但父母親不允許。後來她們相約同年同月出嫁，仍然不能實現理想。最後不得不熊xx一個人先出嫁。出嫁前，行客用針線把她內衣內褲全都縫起來了，外面再用花帶將身體裹起來，不許她與新郎作愛。當地有不落夫家的習俗，結婚三天以後，新娘回娘家居住，生了孩子以後才能去婆家住。結婚頭三年，妻子一年只准去丈夫家三次。春節一次，清明節一次，七月半一次。每次只准住一夜，第二天清晨天不亮就要走，不能讓鄰居看見。如果多住一夜才回到娘家，行客就不高

興，甚至會打她。另外，行客還監督著她。不准她的丈夫到娘家來看望她。婚前她們商量，三年之內不生孩子，等行客將來結婚後一起生孩子。但當時也不懂避孕，熊xx一兩年就生了一個孩子。行客很不滿意，常常打孩子出氣，狠狠地掐他一把，孩子就大聲哭起來。當地一首行客歌有這樣兩句：“你打了我的寶貝兒，你不心疼我心疼”。因為打孩子，她們之間就產生了矛盾。後來，熊xx帶著孩子去丈夫家裏住，兩個人的關係就疏遠了。

3、雷巧妹自敘結行客的故事

我 14 歲的時候，去高等小學讀六年級。寄宿在一個窮親戚家裏，生活條件很艱苦，而且離學校很遠。同班女同學覃xx，比我大一歲。兩個人很對脾氣，玩得來，很快成為好朋友。她的父親長期住在外地，妻子和女兒在家居住。覃xx家境富裕，主動邀請我去她家裏住，這樣上學只需走一裏路即到。在一年的時間裏，我們睡在一起，吃在一起，洗澡在一起，玩耍在一起，形影不離，結為行客。一年以後，我父親當兵去了，母親讓我回家多勞動，不讀書了。我與覃xx分手的時候，兩個人都哭了，很難過。（雷巧妹講到這裏哭了起來），回家以後，逢年過節就去覃xx家裏玩。後來，覃xx去縣城讀中學，我們的關係才疏遠了。長大以後，我結婚了，丈夫何xx是教師，1953年錯判成反革命，強制支邊到某農場勞動改造。1969年在文化革命動亂中回到江永縣。因為他的“反革命”帽子沒有摘掉，許多老同事和舊友不敢與我們來往，使我們感到孤獨。有一天在街上，我偶然遇見自己小時候的行客覃xx，兩個人都很激動。她請我去她家裏吃飯，我心裏好想，但害怕牽連她一家人，沒有答應，並且告訴她我丈夫是“反革命”。她說她不在乎，問了我住在什麼地方。幾天以後，她帶著兩個孩子

到我家來看望我和丈夫。我感動地流下了眼淚（說到這裏雷巧妹再次流淚了），我想我與她的感情是永恆的，在這個世界上，我只愛過她和自己的丈夫。那個時期我非常思念她，但對她表面上是冷淡的，也從未回訪過她的家庭。我認為自己是“反革命”家庭，不能牽連人家。我丈夫的政治問題到 1985 年才平反。

通過雷巧妹的敘述，我們知道，行客之間建立了一種異常強烈的感情。這種感情不因幾十年的分離而淡忘，也不因各自結婚成家而消亡。在人生最困難的時刻，是行客之間終生不渝的感情，給了她們溫暖與支撐。有人提出，女書文字可能最早是在行客之間產生的，沒有一種異常強烈的女性感情，就不會有一種異常罕見的女性文字。筆者認為，這種設想有一定的合理性，但目前還缺乏有力的證據。從現有的資料看，在使用女書的婦女中，有行客關係的還只是很少的一部分。

*

*

*

任何一種文字，都是使用這種文字的社會的縮影符號。女書文字也是這樣，它的字形修長，風格飄逸，具有女性的特徵。它的作品真實地紀錄了當地婦女的社會生活與習俗，在婦女學、人類學、民間文學等諸多領域有重要的價值。通過對女書作品的研究，我們發現，江永縣、道縣的結拜姊妹與行客建立了一個與男性相對分離的女性社會，女書就是這個女性社會的交際工具和文化媒介。廣州順德、番禺等縣也有一個自梳女的女性社會，張心泰《粵遊小志》說：“廣州女子多以拜盟結姊妹，名金蘭會，女出嫁後，歸家恒不返夫家，若促之過甚，則眾姊妹相約自盡……盡十餘年風氣又複一變，則竟以姊妹花為連理枝矣，且二女同居。”這些同盟姊妹又稱自梳女。她們的住房稱“姑婆屋”，她們死後埋在“姑婆山”。在那些地方也都有

不落夫家的習俗。如果說順德、番禺的女性是靠了物質的建築——姑婆屋，來保衛一個與男性隔絕的女性社會，那麼江永縣、道縣的女性則是靠了精神的創造——女書文字，來維繫那個與男性社會相對分離的女性社會。

[參考文獻]

[1]周銑詒撰《永明縣誌》，光緒 33 年（1907 年）。

[2]蔣聰順編纂《道縣誌》，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，1994 年。

[3]宮哲兵《女性文字與女性社會》，新疆人民出版社，1995 年。

[作者簡介]宮哲兵，男，山東蓬萊人，武漢大學哲學學院教授，中國女書研究中心主任，武漢市性研究會副會長。湖北武漢，郵編：430072。